

荔湾区秀水涌以北、郭村路以南、芳信路以西地块项目（自编 1-2#商业住宅楼、自编 10#商业办公楼、自编 11#垃圾收集站）建设项目验收报告公示

根据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、《关于发布<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>的公告》（国环规环评〔2017〕4号）等要求，我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至2018年5月25日公开荔湾区秀水涌以北、郭村路以南、芳信路以西地块项目（自编 1-2#商业住宅楼、自编 10#商业办公楼、自编 11#垃圾收集站）建设项目的验收报告，公示截图见附件。

我公司承诺对验收报告内容以及公示时间的真实性负责，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。

附件：荔湾区秀水涌以北、郭村路以南、芳信路以西地块项目（自编 1-2#商业住宅楼、自编 10#商业办公楼、自编 11#垃圾收集站）建设项目验收报告公示截图

广州华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2018年4月27日

